

# 广东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

---

粤药执注〔2017〕70号

## 关于举办第十八期药品生产质量受权人 资格培训班的通知

各药品生产企业：

根据《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》以及《广东省药品生产质量受权人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要求，为进一步做好我省质量受权人队伍建设工作，按照省局质量受权人制度实施工作部署，受省局委托，广东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定于12月中旬举办第十八期药品生产质量受权人资格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内容

1. 国内外受权人制度概述；
2. 广东省药品生产质量受权人制度实施概况；
3. 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；
4. 关键生产设备的选取；
5. 受权人决定权、否决权的行使；
6. 年度质量回顾；
7. 与政府监督管理部门的沟通和协调。

## 二、培训对象

药品生产企业符合质量授权人任职条件，但尚未参加质量授权人资格培训的人员。

## 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12月中旬，培训时间两天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待通知。

## 四、收费标准

培训费用 800 元/人（含培训费、教材费、证书费、午餐费）。请登录广东食品药品教育服务网“培训班报名”系统在线报名及支付培训费用，或通过银行汇款转账并注明“授权人培训费”，以便开具发票。网上打印报到凭证于报到时提交。食宿可由会务组协助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
户 名：广东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

开户行：建行广州东风东路支行

帐 号：44001400204053000160

网 址：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 [gdga.gov.cn](http://gdga.gov.cn)

广东食品药品教育服务网 [gdfda.org](http://gdfda.org)

电 话：020-37886021、6910

公众号：“粤药师说”（微信号 [gdpharmacist](https://www.weixin.com/gdpharmacist)）

## 五、证书

经培训考核合格后颁发《广东省药品生产质量授权人培训证书》。

## 六、其他事项

请各企业严格按照质量受权人任职条件选派参加培训的人员，并于开班报到时递交附件《个人信息登记表》原件和两张大一寸证件彩照。

附件：个人信息登记表



广东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

2017年10月9日

附件：

### 个人信息登记表

|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|  |
|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|
| 姓 名            |  | 工作单位          | (盖章) |      |  |
| 职 务            |  | 性 别           |      | 出生年月 |  |
| 学 历            |  | 毕业院校          |      | 所学专业 |  |
| 从业年限           |  | 技术职称/<br>执业资格 |      | 健康情况 |  |
| 办公电话           |  | 移动电话          |      | 邮政编码 |  |
| 通信地址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 | 电子邮箱 |      |  |
| 教育背景<br>(大学至今) |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|  |
| 工作经历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|  |
| 有无违纪、违法等不良记录   |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|  |

\* “技术职称/执业资格”项务必准确填写，以免影响证书办理。